附件2

|  |  |  |  |  |  |
| --- | --- | --- | --- | --- | --- |
| 登记号 |  | 批准号 |  | **立项项目类别** |  |

（上述内容由区社科联填写）

**重庆市涪陵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申 请 书**

**项 目 类 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学 科 分 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 目 名 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 目 负 责 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所在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填 表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重庆市涪陵区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3年2月制

**申请人承诺**

我承诺对本人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如获准立项，我承诺以本表为有约束力的协议，遵守《重庆市涪陵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和重庆市涪陵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的相关规定，按计划认真开展研究工作，取得预期研究成果。重庆市涪陵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有权使用有关数据和资料。

 申请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一、年度项目类别分为重大项目、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三类。

二、学科分类选择下列一个填写：马列·科社、党史·党建、哲学、理论经济、应用经济、统计学、政治学、法学、社会学、人口学、民族学、国际问题研究、中国历史、世界历史、考古学、宗教学、中国文学、外国文学、语言学、新闻学与传播学、图书馆·情报与文献学、体育学、管理学。其他学科按相近原则归并到前述相关学科。

三、申请人所在单位填写全称，不填写二级单位。如“长江师范学院”不能填“长师”，也不要写二级学院。

四、项目组成员最多9人，均应真正参加研究工作。其中负责人1人，主研人最多4名，另外可以有最多4名项目主要参加者。

五、预期成果即是最终研究成果形式，分为A.学术专著；B.论文；C.研究报告（含调研、咨询、论证三类），在“预期成果”后空格内填写相应字母即可。

六、申请书（包括“项目论证活页”）用计算机填写，报送电子文档和5份纸质件。用A3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七、除专著外，其余成果形式的“预计完成时间”不得晚于2023年11月1日。

八、本申请书一经正式批准，即行生效。在执行过程中，如需修改申请书中某些条款，须至少在结项之前一个月按要求填报《重庆市涪陵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重要事项变更登记表》，经重庆市涪陵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批准方能生效，否则视为违约。

一、项目组成员基本情况

|  |
| --- |
|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民 族 |  |
| 行政职务 |  | 职称/职级 |  | 研究专长 |  |
| 最后学历 |  | 最后学位 |  | 担任导师 |  |
| 工作单位 |  | 移动电话 |  |
| 固定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E-mail |  | QQ号码 |  |
| 项目主研人（限4人）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专业技术职务 | 研究专长 | 学历 | 学位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主要参加者（限4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推荐人姓 名 |  | 专业职务 |  | 工作单位 |  |
| 第二推荐人姓 名 |  | 专业职务 |  | 工作单位 |  |
| 预期成果 |  | A.学术专著 B.论文 C.研究报告 | 字数（万字） |  |
| 申请经费（万元） |  | 预计完成时间 |  年 月 日 |

二、项目论证

|  |
| --- |
| 1. 本项目依据2023年度重庆市涪陵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选题指南中的哪条设计。2．本项目国内外研究现状述评及研究意义。3．本项目研究的主要内容、基本思路、研究方法、重点难点、基本观点和创新之处。4．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和主要参考文献。5. 研究的成果预期形式。限4000字以内。（注意：此处填写与《项目论证》活页的要求有区别，请看相关要求。） |

注：前期相关研究成果中的成果名称、成果形式【学术专著、论文、研究报告（含调研、咨询、论证）】、成果数量要与《项目论证》活页相同，活页中不能填写的成果作者、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或出版时间等信息要在本表中加以注明。与本项目研究无关的成果不能填写；主持或参加的各类项目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项目负责人和主要参加者的成果要分开填写。项目负责人的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

三、完成项目研究的条件和保证

|  |
| --- |
| 1．项目负责人的主要学术简历；2．项目负责人和主要参加者前期相关科研成果的社会评价（引用、转载、获奖及被采纳情况）；3．完成本项目研究的时间保证、资料设备等科研条件。 |

四、预期研究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最终成果形式 |  | A.学术专著 B.论文 C.研究报告 | 预计结项时间 |  年 月 |
| 主要阶段性成果 | 序号 | 研究阶段（起止时间） | 阶 段 成 果 名 称 | 成果形式 | 承担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最终成果 | 序号 | 完成时间 | 最 终 成 果 名 称 | 成果形式 | 预计字数 | 参加人 |
|  |  |  |  |  |  |
|  |  |  |  |  |  |

注意：预期研究成果请慎重填写，若获准立项：

1．填报的“主要阶段性成果”须按期完成并报送重庆市涪陵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纸质和电子文档）；

2．填报的“项目最终成果”与鉴定结项时提交的最终成果是否一致是重庆市涪陵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同意鉴定结项与否、项目鉴定等级高低的重要依据之一；

3．研究成果须达到《重庆市涪陵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的条件方能结项。

五、经费概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经费开支科目 | 金额（元） | 序号 | 经费开支科目 | 金额（元） |
| **1** | 资料费 |  | **6** | 出版印刷费 |  |
| **2** | 调研差旅费 |  | **7** | 咨询费 |  |
| **3** | 会议费 |  | **8** | 成果鉴定费 |  |
| **4** | 计算机使用等费 |  | **9** | 管理费 |  |
| **5** | 劳务费 |  | **合计** |  |

六、推荐人意见

|  |
| --- |
| 不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副处级及以上职务或硕士及以上学位的，必须有两名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副处级及以上职务的专家进行书面推荐；推荐人须认真负责地介绍项目负责人和参加者的专业水平、科研能力、科研态度和科研条件，并说明该项目取得预期成果的可能性。 |
| 第一推荐人姓名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
| 第二推荐人姓名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

七、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  |
| --- |
| 申请书所填写的内容属实；该项目负责人和参加者的政治业务素质适合承担本项目的研究工作；本单位能够提供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时间和条件；本单位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单位公章2023年3月28日 2023年3月29日 |

八、专家评审意见

|  |
| --- |
| 评审意见：评审组长（签字）：评审专家（签字）：年 月 日 |

九、重庆市涪陵区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审批单位意见

|  |
| --- |
|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